



哥林多前書 9:1-12

在第八章中，保羅設下基督徒的自由的界線，他將這個原則概括為，“只是你們要謹慎，恐怕你們這自由，竟成了那軟弱人的絆腳石”(8:9)。第九章，保羅以自己為例，更進一步論述他為了福音的緣故，他放棄自己的權利和自由。

哥林多教會是使徒保羅第二次宣教之旅所建立的教會，保羅在傳福音和建立教會時都沒有向教會拿薪水，而是靠著織帳篷養活自己，但是哥林多教會反因此挑戰保羅使徒的身份和權柄，認為保羅不算做使徒，因此保羅在此段用反問句的方式明辯捍衛自己使徒的權柄。

一、保羅做使徒的憑據 (9:1-3)：

- A. 他見過復活的主 (V1)
- B. 工作的印證 (V2-3)

保羅在辯明他是使徒之後，他和其他使徒一樣，可以享有使徒的權利。

二、保羅享有使徒應有的權利 (9:4-12)

A. 根據在基督裡共有的權柄 (V4-6)
V6的意思：難道只有保羅和巴拿巴無權靠傳福音得著養生，必須做普通的工作嗎？

這是反面的質問語句，保羅也可與別的使徒一樣不去做普通的工作，只專門傳福音，從傳福音的工作中，獲得維持生活的需要。

B. 根據一般常理 (V7)

C. 根據摩西律法 (V8-11) (申25:4)

D. 根據他與哥林多教會的關係(V12)

V12的意思：保羅以外的傳道人在
哥林多教會做工， 曾接受他們的供
應。哥林多教會也不是他們建立的，
他們尚且有這權利， 何況保羅呢？

可是保羅沒有使用這權利，不是他沒有而是他不用這種權利。哥林多人存心不正，誤解保羅，因此保羅寧可不受他們的供給，這樣保羅就可以不避諱把該傳的信息傳給他們，這是保羅為福音的緣故所付的代價。

結論：使徒保羅雖然有權利要求信徒供養自己，但他為了福音的緣故，選擇了放棄這項權利，並甘願成為眾人的僕人，以不同的方式接觸不同的人，使更多人認識神可以得救。

思考問題：

一、今天的經文再次提醒我們，當常常紀念、恩待、牧養我們的牧者或傳道人，那我們當如何紀念及恩待他們的需要呢？另外在教會財務和同工的供應上，我們的態度是否以“國度優先”而非以“消費者的心態”？

二、V12的經文，保羅因基督的福音放棄自己的權利，我們在服事的道路上是否只覺勞苦，不覺享受，只傳福音給別人，自己卻沒有摸著基督的豐盛？我們的呼召是神的呼召還是人的呼召？